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 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補充通告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大道2748號上海電氣培訓基地報告廳舉行二零二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本公司此前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之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及特別決議案以及以下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0. 考慮及批准續保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責任保險。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冷偉青

中國上海，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冷偉青女士、劉平先生及朱兆開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干頻先生、姚珉芳女士及李安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習俊通博士、徐建新博士及劉運宏博士。

\* 僅供識別

附註：

1. 有關上述決議案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函。
2. 本股東周年大會補充通告隨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
3. 有關將於股東周年大會審議的其他決議案、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資格、參會防疫注意事項以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之通告。
4. 有意委任代表之股東，須按隨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最遲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